

证券代码：000719

证券简称：S*ST鑫安

公告编号：2009-087号

焦作鑫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1-12月份业绩预盈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类型：盈利

2. 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 目	本报告期 (2009年1月1日-12月31日)	上年同期 (2008年1月1日-12月31日)	增减变动(%)
净利润	1000万元	7973万元	-87.46%
基本每股收益	0.08元	0.62元	-87.10%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因公司管理人于2009年8月10日将公司现有资产全部拍卖，拍卖成交价为14850万元(详见公司于2009年8月11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焦作鑫安关于对公司部分资产拍卖情况的进展公告”)，该收益为一次性收益，故预测2009年1-12月份净利润约为1000万元。

四、其他说明：

公司股票于2008年1月31日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暂停上市。2008年6月24日，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受理公司债权人提出的对公司进行破产清算的申请，并指定公司破产清算组为公司管理人，指定公司董事会为公司信息披露义务人。2009年4月18

日,公司、公司管理人及中原出版传媒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签订了《关于焦作鑫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框架协议》,公司管理人将全面支持和配合中原出版传媒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进行股权分置改革、定向增发股份注入优质资产,恢复焦作鑫安的持续经营能力和上市资格(详见公司于2009年4月21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的“关于焦作鑫安签订重大资产重组框架协议的公告”)。2009年5月4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受理了公司提出的恢复上市申请。目前,公司正在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补充提交申请恢复上市的资料,若在规定期限内本公司恢复上市申请未能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核准,本公司的股票将被终止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焦作鑫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9年10月30日